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
--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
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PZFCG2025-10103

采购人单位：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

2025年07月04日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目 录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招标需求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有意向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PZFCG2025-10103**）。

2、项目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

3、采购需求：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描述 或包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	1		6017300.00	(1) 主要内容：建设和运营政务云安全及密码支撑平台，为黄浦区各委办局上云应用提供安全服务及密码服务，实现黄浦区信息应用的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且安全及密码资源统一管理。 (2)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3) 项目属	0.00	

					性：服务类。 (4)最高限价 (元)： 6,017,300.00 元(国库资金： 6,017,300.00 元)。 (具体要求详 见“第三章招 标需求”)		
--	--	--	--	--	----------------------------------------------------------------------------------------------------------	--	--

(1) 主要内容：建设和运营政务云安全及密码支撑平台，为黄浦区各委办局上云应用提供安全服务及密码服务，实现黄浦区信息应用的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且安全及密码资源统一管理。

(2)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3) 项目属性：服务类。

(4) 最高限价（元）：6,017,300.00元（国库资金：6,017,300.00元）。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需求”）

4、采购预算编号:0125-000152122

5、采购预算金额：6,017,300.00元（国库资金：6,017,300.00元；自筹资金：0.00元）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如允许，以财政监管部门签发的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书面回执上的内容和范围执行，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9、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如安排踏勘，相应踏勘要求及信息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资金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不得转包；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6)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登记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7)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注：资格审查办法及要求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07-07 至 2025-07-15，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3、方式：网上获取，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本项目采取网上报名形式，报名无需到现场，不进行报名审核，无需提供纸质文件。）。

4、售价（元）：0（本项目全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07-28 11:00:0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3、开标时间：2025-07-28 11:00:00（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福申大厦801会议室（远程开标，无需至现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做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通过网络远程操作即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时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采购中心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起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采购中心；

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400-881-7190；

5、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补充：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2、获取招标文件的其他说明：本项目根据市、区财政相关部门要求，必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采购。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其中投标签收回执仅作为平台操作流程步骤，采购中心对投标文件上传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或造成的损失，请及时联系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400-881-7190。

注意：潜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潜在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潜在的投标人或填表者承担。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1）本项目开标无需至现场，投标人通过网络进行远程操作即可；

（2）投标人应提前准备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

（3）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网络环境畅通，并事先做好必要的调试、准备等工作。

4、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上传投标文件。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需致电提醒签收及其相关事宜；投标人如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须及时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的有关情况说明（须由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告知采购中心。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

地址：**上海市靖远街1号3011室**；

邮编： ；

联系人：**杨光宇**；

联系方式：**021-33134800 转 12312**；

传真：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8楼**；

邮编： ；

联系方式：**021-633501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联系人：朱鸣 1；

电话：021-63350161；

传真：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编号、名称及属性	项目编号： 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项目名称：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HPZFCG2025-10103 项目属性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2	信用记录	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本项目采购产品中如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由具备相应资格的认证机构（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所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与所投产品一一对应，并在证书中用记号笔将相应产品型号标记出来），否则其投标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作无效标处理。
4	集采代理机构	集中采购机构：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8楼
5	答疑与澄清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答疑、澄清会议。 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 ）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并以书面形式周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如允许，以财政监管部门签发的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书面回执上的内容和范围执行，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及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保证金	免
13	投标文件组成及密封	投标文件（电子）数量：1份（无需提供任何纸质投标文件和资料）； 正本数量：1份；副本数量：0份。 密封方式：电子加密。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 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5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上传所需工具软件请自行至网站查询下载），无需至现场投标。
16	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	2025-07-28 11:00:00 建议投标人至少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上传投标文件。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起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需致电提醒签收及其相关事宜；投标人如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须及时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的有关情况说明（须由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告知 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
17	开标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北海路8号福申大厦801会议室（远程开标，无需至现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做好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通过网络远程操作即可）

1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9	中小企业政策	<p>本项目执行中小企业政策情况，详见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约定。</p> <p>1、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2、如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小型和微型企业按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注：中小微企业的认定，按财库〔2020〕46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等相关政策执行，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规定。凡不按规定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均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p>
20	中标结果公告与查询方法	<p>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p>
21	合同签订时间	<p>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内签订政府采购电子合同。</p>
22	履约保证金	<p>如招标文件中约定，中标人需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则合同签订时，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p>
23	付款方式	<p>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各标项的对应内容。</p>
24	招标代理费用	<p>本项目无需缴纳任何费用。</p> <p>如在招投标过程中有任何组织或个人冒用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名义收取任何费用（诸如报名费、购买招标文件费或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请及时与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联系。若因此造成自身财产损失请立即报警。</p>
25	询问及质疑受理	<p>1、潜在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约定向采购人或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询问和质疑。</p> <p>2、若提出的询问或质疑内容超出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对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委托授权范围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p>

		<p>购中心无权受理和答复，潜在投标人应直接向采购人提出。</p> <p>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的授权范围”的对应内容。</p>
26	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解释权	<p>集中采购机构保留本项目招标文件（除“第三章 招标需求”外）的解释权。</p> <p>各方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应当秉持“常规理解”和“善意解释”的原则进行解读，若各方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存在重大分歧或者争议的，应以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作出的释义为准。（若有违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的，以政府采购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为准。）</p>

第二部分

一、前言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政采云平台”）（网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上进行。

“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负责运行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与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联系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800 号，客服电话：400-881-7190。

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电子招投标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如果采购人对采购云平台相关流程、设置、操作及要求有异议，请向上海市财政局提出。

本项目发现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
- (2) 电子投标文件乱码、无法解密或数据包丢失。
- (3) 不符合本项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文件不按招标文件中的明确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未对招标需求作出实质性响应，详见招标需求及其他相关章节。
- (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联合投标的；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项目投标人采用进口产品投标的。
- (7) 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招标要求。
- (8) 已为拟投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9) 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
- (10)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投标人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品目的，但投标人未提供符合要求的节能认证证书，视作无效标。
- (12) 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应标情形的
- (13) 其他法定情形或招标文件约定情形。

二、总则

1、招标依据：

本项目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中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集中采购机构”：指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2.3 “投标人”指已依法报名参与本项目并获采购文件，有意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如招标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 3.1 条规定外，还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及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文件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5、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成本中列支。

5.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免。

三、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为确保招标文件准确性，上海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是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

6.2 投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向其单独提供额外的项目资料。招标文件如需补正资料或调整内容，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会通过发布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6.3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应按采购云平台设置要求如实登记联系人、电话、邮箱、传真等有效联系方式；若因投标人自身填写虚假或失效信息，造成采购人与集中采购机构无法及时联系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6.4 除非特殊情况，招标文件不提供与招标项目有关的社会背景、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以及有关常识性内容，投标人参加投标即被视为应当了解上述与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可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会依法进行书面答复，如有必要，还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7.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能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更正，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并通知所有供应商。

7.3 如果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更正公告为准。

7.4 投标人在答疑澄清期间，应主动查收相关澄清、修改、更正等补充文件，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

四、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编制总体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8.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依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修正。

8.3 投标文件以上传“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的最终结果为正本，如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纸质文件的，均为副本。副本只能是正本导出后的影印本。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所有来往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如提供其他语言的资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必须翻译成中文，评审时以中文为准。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常规内容构成（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需求索引表（需显示招标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页码））；
- (2) 投标函扫描件
- (3) 资格声明函扫描件；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扫描件；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 (6)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三证或五证合一)；
-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9) 各类资质、荣誉证书扫描件；
- (10) 同类型项目成功案例介绍及最终用户的有效联系方式；
- (11) 投标报价一览表；
- (12) 技术规范偏离表、简要说明一栏表等；
- (13) 提供主要产品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扫描件；
- (14) 投报产品的技术文件（如投标设备的 3C 认证、质量保证书、检测报告、技术资料，投标设备为进口设备的应提供相应许可类文件及进口报关资料等）；
- (15) 按采购需求编制的各项方案、图纸、项目实施的组织设计等；
- (16) 拟从事本项目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 (17) 售后服务承诺（保修期内售后服务的内容、期限、响应时间、措施及收费情况；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 (18)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 (19)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上传的资料应为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若因投标人上传的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识别，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11、投标报价

- 11.1 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总价（开标价格）的金额精确到个位，小数点后数值不保留。
- 11.3 如项目明确为分包件采购的，报价也应按包件分开报价。
- 11.4 投标报价总价是直至项目验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为中标人支付合同价以外的汇兑差额、手续费、物料上涨费等任何费用。
- 11.5 投标报价表中的货物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 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任一交货地点的交货价，该交货价必须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关税、增值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以及保险费和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等；

(2) 项目需求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11.6 投标报价表中的服务价格可按下列方式填写：

(1) 按提供服务的内容分类报价。

(2) 按提供服务的流程（或模块）进行报价。

(3) 按提供服务的人力成本报价。

11.7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分类报价，其目的只是为了便于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但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1.8 投标人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9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12、投标文件编制的基本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2.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12.3 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2.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5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声明，并要由装运货物时出具的原产地证书证实。

(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a) 服务方案的详细说明；

(b) 为使采购人能够正常、连续地使用所购货物，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货物从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每年的维护费用；

(c) 逐条对招标方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所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c）款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

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3、投标有效期

13.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即：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以日历天计算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内容。

14、投标文件的上传

14.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应先行了解和掌握网上投标方法和投标工具。

14.2 投标人应留足充裕的时间上传文件，如出现因 CA 证书、系统或网络故障或不懂操作方法等问题导致未能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开标与评标

15、开标

15.1 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招标的电子招投标项目，除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外，投标人无需至现场开标，按投标人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网络进行远程开标即可。

15.2 投标人在开标前应提前准备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投标人应自备可用于上网解密的电脑等硬件设备并保持畅通的网络环境，并事先做好软硬件调试及其他必要准备工作。

15.3 若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投标人需要到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可以委派一名代表参加开标会议（同一投标人仅允许一人进入开标会议室）。建议投标人代表携带好可用于本项目开标解密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及经过调试可用于上网解密操作的笔记本电脑（采购中心开标会议室通常备有电脑用于开标，但由于软硬件设置及兼容性原因，不保证能与投标人的 CA 证书匹配并正常使用）。

16、投标文件的澄清

16.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6.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7、评标

17.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委会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委会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对本项目进行评审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7.2 中标结果未公布前，评标时间、地点、评委会成员信息及评审结果均依法保密，恕不奉告。

17.3 包括投标人在内的其它组织或个人不得试图影响或干扰评标进程和结果。

18、政府采购政策（以下政策如已失效或废止，以最新发布且生效的政策为准）

18.1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其配套文件和目录

18.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

18.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18.4 《上海市创新产品政府首购和订购实施办法》

18.5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8.6 《采购人应当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

18.7 其它与政府采购相关的政策

19、项目废标、流标的情形：

19.1 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少于三家或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少于三家；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9.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4 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六、项目结果的查询

20、采购人确认中标结果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21、中标人及未中标人可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查收中标及未中标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22、签订合同

22.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天内，中标人与采购人应签订合同。

22.2 合同签订方式：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上海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网上签订电子合同。

22.3 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应将电子合同打印一份后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即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斜土路 222 号 301 室）备案。。

23、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

23.1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3.2 依照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政策、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需要变更、中止、终止或者撤销合同的法定情形的，从其规定。

八、常规付款方式

24、政府采购合同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25、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若相关法律法规或财政资金政策发生变化，则以最新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黄浦区财政局最新政策口径为准。

九、质疑与投诉

26、质疑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2 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权限范围，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文件无约定，或虽有约定但无法区分质疑对象的，供应商可先交由集中采购机构梳理区分。

26.3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格式和要求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 号令），并按照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填写。

26.5 质疑函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的方式送达。收到质疑函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要求质疑供应商在合理期限内补正的，质疑供应商应当按要求补正相关材料。

26.6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投诉

2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上海市斜土路 222 号 301 室)投诉。

27.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注：“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二部分”通篇内容为通用条款格式，若有违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的，以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最新政策的相关内容和要求为准；若与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产生矛盾的，以“第三章 招标需求”、“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的具体内容为准。

第三章 招标需求

序号	事项	内容
1	采购单位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
2	项目名称	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
3	采购预算金额	6017300 元（国库资金：6017300 元；自筹资金：0 元）
4	项目属性	服务√
5	采购意向是否已公开	2025 年 3 月 13 日已意向公开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特定资格要求	无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9	是否招一用三	否
10	合同履行期限（完成期）	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11	质保或免费维护期	无
12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	是否现场踏勘	否
1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向甲方开始提供服务后支付 50%； 服务期满通过验收支付 50%。
16	验收方式	本项目由甲方自行组织验收。
17	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 授权范围	采购人授权采购中心受理和答复本项目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18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务信息 系统（信息化项目填写）	是√

19	本项目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	---------	-------

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1.1 采购背景

根据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及各委办局部门业务发展的需要，黄浦区建设打造了基于信创标准的政务云平台。应相关部门要求，应用部署到云平台后，需要提供配套的安全及密码服务，以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及国产密码应用的需求。

1.2 总体需求概述

区数据局向具备能力的服务商购买相关服务，建设和运营政务云安全及密码支撑平台，为黄浦区各委办局上云应用提供安全服务及密码服务，实现黄浦区信息应用的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且安全及密码资源统一管理。

此次黄浦区安全及密码支撑平台，边界安全部分，将部署于政务云（信创）边界区域，租户安全及密码服务将部署于独立的，基于超融合架构的虚拟化资源池，在此虚拟化资源池中搭建安全平台、安全资源池、主机安全组件、安全态势感知系统、虚拟化密管平台以及各租户密码资源，为各委办局上云应用根据需要提供安全保护及密码资源调用，以满足密评和等保要求。

本项目应搭建政务云平台边界所需的安全设施，基于超融合架构虚拟化资源池的安全及密码支撑平台。本次服务需提供不少于 35 个云上应用系统，8 个租户提供安全及密码资源服务的能力，1G 带宽的互联网专线接入，并能为 20 个 IP 地址提供政务外网与互联网间的数据交换服务。

1.3 服务需求清单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子类	服务项	服务子项	单位	需求数量
云边界安全基础设施						
1	基础设施服务	网络资源服务	安全交换区	安全交换区（网闸）	每 IP	20
			互联网接入	互联网带宽（骨干级）	GB	1
云安全服务（依照用户单位计费）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子类	服务项	服务子项	单位	需求数量
1	信息安全技术服务	安全防护服务	网络访问控制服务	网络访问控制服务	租户	8
2			入侵防御服务	入侵防御服务	租户	8
3		用户安全	用户管理	用户管理服务	租户	8
4			用户身份认证服务	用户身份认证服务	租户	8
云密码服务（依照用户单位以及应用数量计费）						
1	平台软件服务	密码服务	安全认证网关服务	安全认证网关服务	套 / 租户	8
2			签名验签服务	签名验签服务	套 / 租户	8
3			可信密码服务	可信密码服务	应用	35
应用所需云服务（依照应用数量及规模计费）						
1	信息安全技术服务	安全隐患感知服务	安全隐患感知服务	安全隐患感知服务	节点	185
2		安全接入服务	VPN 接入	VPN 接入	隧道数	35
3		安全管理服务	数据库审计服务	数据库审计服务	实例	35
4		网站防护服务	在线防护 WAF	在线防护 WAF	套	35
5			网页防篡服务	网页防篡服务	套	35
6	平台软件服务	安全防病毒服务	安全防病毒服务	安全防病毒（服务器端）	套	185

1.4 技术服务要求

1.4.1 安全技术服务要求

1.4.1.1 安全服务内容

1. 为政务云政务外网及互联网侧基础设施提供边界安全防护能力，包括防火墙、入侵防御系统等，保障云基础设施自身的安全性，防止因云基础设施自身安全性对政务应用造成负面影响；
2. 为政务云提供安全数据交换区，实现政务外网和互联网不同区域间的数据安全交换；
3. 保障运行在政务云上各委办局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可控,为政务云用户按年提供实时的互联网出口访问控制、政务外网出口访问控制、政务云委办局虚拟网络间访问控制等服务内容，

针对 HTTP、FTP、TELNET、SMTP、POP3、P2P 等网络协议进行识别和过滤；按照等级保护三级相关要求，在网络边界实时监测恶意代码、敏感内容并进行实时告警；

4. 为政务云用户按年提供实时互联网出口入侵防御、政务外网出口入侵防御，对网络流量进行检测，过滤各种可疑流量，并实时监控内网安全状况，防止大规模僵尸网络的形成，同时为全网检测提供数据支撑；

5. 提供系统级的安全隐患感知服务，对整体的安全态势进行监控、预警，快速发现、分析、处置安全问题，实现安全闭环管理；

6. 实现政务云用户（包括但不限于维护人员、委办局操作人员、政务云管理单位监管人员）数据库操作行为的监控和审计，防止非授权数据库操作行为，提高数据资产安全；

7. 为用户业务网站提供 WAF 防护服务，对 Web 网站进行安全防护，保证政府网站安全；

8. 在网站服务器上部署网页防篡改软件，为用户提供网页内容监测，及时修复被篡改网页内容，保证相关应用网站安全。

1.4.1.2 安全部分服务要求

1.4.1.2.1 总体要求

(1)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所有硬件设备必须为独立设备，不能与本项目外的其他业务共用。

(2)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所有软件产品须为经合法授权的正版软件产品（包括云平台中的虚拟主机所安装的操作系统，其种类和版本由用户根据云平台使用情况确定）。

(3) 投标人对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所有软硬件设备均负有保修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日常管理、运行监控、设备故障处理、软件升级和补丁更新以及定期的设备巡检，确保软硬件设备的正常运行。在使用期内，任何设备的故障排除、设备或配件的更换等工作及其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4) 以下对各类设备的技术参数要求仅为招标方的基本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规模和服务质量要求进行设备的选型配置。设备的数量、功能和性能应以满足本项目所有业务系统的高效运行为准则，如产生性能瓶颈、端口不足或功能受限，由投标人自行升级扩展。

(5) 服务所需配套设备(或软件)清单（投标人所提供设备的数量不少于此表要求）

(6) 服务所需虚拟化资源池需不依赖现有云平台，独立部署。

序号	区域	设备类型	数量
1	边界安全 政务外网区	出口防火墙	2 台
2		出口入侵防御系统	2 台
3		流量探针	1 台
4		威胁分析系统	1 台
5		WEB 应用防火墙	2 台
7		日志审计系统	1 台

序号	区域	设备类型	数量
8		安全隐患感知系统	1 套
9		APT 攻击预警平台	1 台
10	边界安全 互联网区	Web 应用深度防护	1 套
11		APT 攻击预警平台	1 台
12		出口防火墙	2 台
13		出口入侵防御系统	2 台
14		流量探针	1 台
15		威胁分析系统	1 台
16		WEB 应用防火墙	2 台
17		日志审计系统	1 台
18		安全隐患感知系统	1 套
19		服务工具	漏洞扫描系统
20	代码审计系统		1 套
21	堡垒机（平台侧）		1 套
22	堡垒机（租户侧）		1 套
23	密码服务区防火墙		2 套
24	管理区防火墙		2 套
25	安全交换区	网闸	2 台
26		数据安全交换系统	2 台
27	租户安全 云安全软件	云安全管理平台	1 套
28		防火墙	8 租户安全防护
29		入侵防御系统	8 租户安全防护
30		WEB 应用防火墙	8 租户安全防护
31		主机防病毒软件	185 套
32		数据库审计系统	8 租户安全防护
33		网页防篡改系统	1 套
34	基础资源池	安全服务虚拟化资源池	1 套

1.4.1.2.2 边界安全服务相关要求

1.4.1.2.2.1 出口防火墙

支持通过 ICMP、TCP、UDP 协议，完成对目的 IP 地址可达性的探测，支持在策略路由、GRE 隧道、DNAT 策略、HA 中设置链路探测；支持对 6500+种应用平台及 7600+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内置系统服务库，支持对 96+种协议/端口（服务）的访问控制

1.4.1.2.2.2 出口入侵防御系统

系统攻击特征库数量不少于 1 万条，

系统需提供入侵规则分类，帮助更便捷的制定防护策略。如代码执行、溢出攻击、目录遍历、上传漏洞、文件包含、文件删除、文件下载、SQL 注入、跨站脚本注入、XML 注入、webshell、跨站请求伪造、内存破坏、重定向漏洞、拒绝服务、木马、僵尸网络、蠕虫病毒、后门、勒索软件、攻击工具、权限提升、未授权访问、释放后重用、绕过漏洞、逻辑漏洞、暴力猜测、规避攻击、弱加密、弱密码、flood 攻击、中间人攻击、欺骗攻击、劫持攻击、双重释放、DNS

污染、钓鱼、系统服务扫描、端口扫描、配置不当、事件监控、挖矿病毒、读写越界、空指针引用、类型混淆、反序列化、信息泄露等

支持 Telnet、SSH、SMB、FTP、RDP、POP3、SMTP、IMAP、HTTP、数据库、XSS 扫描、SQL 注入、DHCP 限制、VNC、HUAXIA 基金软件等协议的暴力猜测防护，支持检测阈值自定义

系统应能识别主流的应用程序，识别不少于 6000 个应用。支持至少 5G 应用，支持 PFCP、NAS、HTTP2、S1AP、MML 等协议；至少 20 种工控协议，如 IEC、DNP3、CIP、Modbus 等协议，

支持不少于 1000 条访问控制策略，可基于 IP 地址、端口（单个、多个和范围）、协议、动作（阻断、允许）进行访问策略配置，并可支持是否生成访问控制策略的会话日志生成。

支持配置策略动作为直接放行、直接阻断流量以及提交安全监测。

可通过各种统计分析自行选择呈现当前整体威胁状态：如威胁事件级别分布、入侵事件-攻击类别分布、攻击类别趋势、TOP 入侵事件目的 IP、入侵事件发生趋势等等，支持 TOP5、10 展示。

1.4.1.2.2.3 流量探针

支持多种方式进行流量采集，包含旁路镜像采集，离线采集，云环境 agent 流量采集等方式。

支持流量白名单，过滤掉不关注资产流量，白名单类型应包括 IP、端口、邮箱、域名。

支持旁路阻断策略，可针对 IP、域名、会话进行旁路封堵，并支持与安全运营平台进行一键封堵策略联动，通过平台下发一键封堵策略，对攻击者进行一键处置，快速封堵攻击行为。

1.4.1.2.2.4 威胁分析系统

支持离线文件扫描模式，对指定的 FTP/SMB 文件目录进行读取检测

支持手工批量上传可疑文件，指定检测类型进行检测

提供基于虚拟执行的动态检测技术，可以基于软件在虚拟环境的行为及通用漏洞利用特征（进程行为，逃逸行为），分类识别各种加壳病毒及未知恶意代码

支持至少内置 6 种不同类型的虚拟环境，支持用户自主配置，支持虚拟环境的定制和升级支持自定义 YARA 检测规则；

支持无签名静态检测技术，包括无差别的 shellcode 检测；

支持与第三方设备的联动，包括但不限于 IDS/IPS/FW 等，第三方产品提交可疑文件，系统经过分析后，产生信誉下发到联动的设备进行阻断，实现检测和阻断闭环

1.4.1.2.2.5 WEB 应用防火墙

支持串联代理、串联透传、单臂反向代理、旁路路由代理、反向代理集群部署，Nginx 插件集群部署；

支持 HTTP 自定义访问控制规则：可分别对请求、响应内容进行检测，包括对 URI、URI-Path、host、参数（名&值）、头部（名&值）、cookie（名&值）、version、method、request-body、response-body 等条件及条件组合。

支持 XML 防护，包括 XML 基础校验、Schema 校验以及 SOAP 校验。

支持防护 Java 反序列化及基于 Java 的通用攻击。

支持爬虫、扫描器等自动化工具的安全检测 能选择多种爬虫防护规则，并按照配置实例进行相应的动作。

支持暴力破解防护，支持 GET/POST 两种请求方法检测；支持 Form/Ajax/JsonP 三种

验证方式；支持验证码机制，可有效防止误报。

支持 Cookie 安全机制，通过 cookie 加密或 cookie 签名的方法对访问服务器后保留在客户端的 cookie 进行安全防护

支持会话追踪，通过浏览器标识和会话标识实现对会话的跟踪，记录完整的黑客攻击过程，做到场景复现。

1.4.1.2.2.6 日志审计系统

系统应基于大数据平台架构，具备海量数据收集与快速检索能力

系统应基于 B/S 架构，支持 SSL 加密模式访问，可通过 web 方式直接对系统进行管理

支持的数据采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设备、交换设备、路由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共享文件审计等

支持的数据采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SYSLOG、RSYSLOG、SNMP Trap、FTP、JDBC、NetFlow V5、NetFlow V9、KAFKA、WMI、专用 Agent 等方式采集日志

系统支持采集国产化数据库数据接入，包括但不限于：人大金仓、南大通用、达梦数据库，神州通用

1.4.1.2.2.7 安全隐患感知系统

支持以地图、指数、雷达图、柱状图、趋势图等形式展示监测网络安全整体安全态势，可投放大屏并兼容分辨率要求、易于操作，可动态提醒当前网络最新的安全威胁态。

态势呈现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态势、威胁态势、脆弱性态势、环境感知态势、运维响应态势、日志审计态势；

支持挖矿专项分析，支持针对给定时间段内的挖矿事件、矿池、挖矿主机统计、挖矿主机 TOP、连接矿池 TOP、挖矿事件趋势、矿池趋势、矿机趋势图等的统计分析；支持挖矿事件的快速研判、呈现、运维处置；

支持勒索专项分析，支持针对给定时间段内的勒索事件趋势、被勒索主机趋势、被勒索主机 TOP 等的统计分析；支持勒索事件的快速研判、呈现、运维处置；

支持加密威胁专项分析，支持针对给定时间段内的恶意加密攻击事件趋势、工具分布 Top10、协议分布 Top10、受害资产 Top5、攻击者 Top5、攻击阶段统计、出入境威胁等的统计分析；支持加密工具事件的快速研判、呈现、运维处置

1.4.1.2.2.8 APT 攻击预警平台

使用深度威胁检测技术，对流量进行深度解析，发现流量中的恶意攻击，提供了全面的检测和预警的能力。可以发现 0day 漏洞利用、未知恶意代码等高级攻击手段。

基于丰富的特征库、全面的检测策略、智能的机器学习、高效的沙箱动态分析，匹配上云端的威胁情报，能发现用户网络中发生的各种已知威胁和未知威胁，特别是利用 0day 漏洞的未知威胁，检测能力完整覆盖整个 APT 攻击链。

1.4.1.2.2.9 Web 应用深度防护

具备以智能语义分析为核心，结合流量学习、访问控制等多种防护技术，具有极少的漏报误报率和优秀的 0day 防护能力，采用多级熔断和高可用相结合的手段保障业务连续性，具备集群化、容器化等适用多种平台的部署模式，结合 BOT 管理、API 防护、DDoS 防护、威胁情报等能力。

具有覆盖 OWASP 安全风险的智能检测引擎，不依靠传统规则匹配模型，通过智能识别和分析 HTTP/HTTPS，发现和阻断安全威胁。

具备基于用户流量特征的分析能力，通过机器学习，对一类请求进行学习，生成形成基于

客户业务流量的特征模型。依据特征模型对业务流量进行检测，阻断不符合业务特征的流量访问，有效防范非正常的访问。

支持双协议栈技术，同时支持 IPv4 与 IPv6 网络协议，能够满足 IPv4 向 IPv6 过渡阶段的网络部署需求。

1.4.1.2.3 安全交换服务相关要求

1.4.1.2.3.1 网闸

采用 2+1 系统架构，即内网单元+外网单元+专用隔离硬件。

支持饼状图展示 CPU、内存、磁盘信息；展示各时间段 CPU、内存、磁盘利用率；展示收发流量监测流量图，可展示全部收发流量，可展示单个网卡收发流量。

支持展示实时告警信息，包括告警类型、源对象、目的对象、时间、详情等信息。

支持经典模式策略配置、支持图形化“拖拉拽”方式策略编排、支持模版导入导出策略配置等多种策略配置方式。用户凭借实际应用系统部署位置即可通过“拖拉拽”元素来编排复杂的业务流程与数据流向策略，实现“零基础”人员快速配置。

支持对源、目的对象、服务、通道、代理端口、自定义时间对象、日志记录等配置

支持 FTPS、SMB 文件服务访问。

支持病毒检测功能，可选择流式或启发式模板，开启此功能后可进行阻断、记录日志、病毒文件存储等动作。

支持达梦 DM、人大金仓 Kingbase、Oracle、PostgreSQL、DB2、Gbase、SQLserver、MySQL 等数据库应用访问。

支持对数据库访问策略进行复制，减轻运维工作量。

支持数据库单向同步或双向同步。

支持动态获取表以及字段，方便配置。

支持应用巡检功能。展示网闸设备 CPU、内存、硬盘、核心隔离器件等的运行情况，滚动展示最近一天巡检告警详情，运维人员根据巡检情况及时决策设备或策略业务是否需要调整，从而保证业务的实时性、连续性。

1.4.1.2.3.2 数据安全交换系统

文件同步类型支持本地 FTP、本地 SMB、本地 NFS、本地 SFTP、远程 FTP 等方式；

支持 windows、Linux 专用客户端方式的文件同步、支持文件特征、文件内容、文件名等各种过滤方式，支持图片内容过滤；

支持同步限速、同步间隔、配置任务优先级、监控目录清理

支持 Txt、AVI、Bak、Bat、BMP、BWF、Dll、Doc、Docx、Excel、Exe、MP3、PDF、PPT、PPTX、XML、Zip、WMA、Wps 等文件特征过滤、具备文件特征智能识别功能，能针对新的特征文件进行系统自动学习和识别；具备文件名和文件内容过滤；具备文件大小、文件病毒过滤；

支持各种数据库之间的异构同步，包括：不同数据库、一对多同步、多对一同步、自增字段同步、无主键表同步、异构同步、异构字段/表名同步、异构字段类型同步、大字段同步、大字段异构同步、条件过滤同步、异常恢复同步；

支持 BLOB、CLOB、TEXT、IMAGE 等大字段的异构

具备私有协议传输接口，支持 Webservice 接口混合数据传输支持 Webservice/form-data 协议支持 Webservice 同步异步模式，支持短信息、结构化数据、非结构化数据、自定义数据及以上数据类型的混合数据同步交换

支持唯一 Token 认证，只有经过认证的应用才能进行数据安全交互

1.4.1.2.4 安全服务工具相关要求

1.4.1.2.4.1 漏洞扫描系统

支持检测的漏洞数大于 300000 条，兼容 CVE、CNCVE、CNNVD、CNVD 等主流标准

支持对系统漏洞、web 漏洞、配置合规进行检查和综合分析，可输出同时包含漏洞扫描、配置核查、弱口令检查结果的报表

支持系统漏洞库和 Web 漏洞库通过多种维度对漏洞进行检索，包括：漏洞名称、漏洞 ID、CVE ID、BUGTRAQ ID、CNCVE ID、CNVD ID、CNNVD ID、MS 编号、风险等级、是否使用危险插件、是否支持漏洞验证，漏洞发布日期、漏洞分类信息。

支持扫描大数据组件框架的漏洞，需覆盖 Ambari、Cassandra、Elasticsearch、Flume、Hadoop、Hbase、Hdfs、Hive、Impala、Kafka、Mongodb、Oozie、Spark、Storm、Yarn、Zookeeper，要求能够扫描大于 900 条相关漏洞

支持智能端口挖掘，可以智能发现非默认端口启动的服务，

支持通过仪表盘直观展示资产风险值、漏洞总数、风险资产数/资产总数、扫描任务数、漏洞库新增漏洞 TOP20，资产分类统计、资产风险等级分布、漏洞风险分布、风险 TOP5、漏洞 TOP5、风险数趋势图、整体风险值趋势

支持高级数据分析，可对同一 IP 的两次扫描结果进行风险对比分析，并可在线查看同一 IP 的多次历史扫描结果。

支持实现显示扫描结果，包括扫描进度、主机存活数、预计扫描时间、漏洞风险信息

支持不同用户角色权限管理，区分系统管理员、普通管理员、审计管理员等角色，其中系统管理员和和审计管理员可直接使用，普通管理员可以新增使用，不同管理员拥有不同的管理权限

支持多用户分级权限管理，可为每个用户角色分配账号、任务级的权限分配、允许登录的 IP 范围和允许扫描的 IP 范围等

1.4.1.2.4.2 代码审计系统

支持 C、C++、Java、PHP、Go、Python 等主流编程语言开发的软件源代码的缺陷检测

支持 SQL 注入、跨站脚本、敏感信息泄露、硬编码密码、逻辑表达式、API 误用、异常处理等常见安全缺陷问题的检测

支持对源代码缺陷分析模板的灵活配置，具体到每一个缺陷类型，内置模板不少于 18 个，支持 GB/T39412-2020 信息安全技术 代码安全审计规范标准和检测模板。

支持对缺陷进行审核，可以对缺陷状态进行更新，缺陷状态包括：新增、需要修复、已修复、已规避、忽略。可以对缺陷风险等级进行更新。对于已忽略的缺陷，默认不在报表中体现。

支持对源代码安全扫描结果进行汇总，并按照问题的严重性和可能性进行威胁级别的划分，如高、中、低等多个级别

支持迅速定位某一特定源代码安全问题所在源代码行，对问题产生的整个过程进行跟踪

支持对检测结果按照缺陷风险等级、缺陷类别、文件名称、缺陷状态、缺陷类型进行过滤查询

支持对每一个源代码检测任务能够展现相关信息，如任务名称、任务类型、代码总行数、平均缺陷密度等信息。

支持用户和组的层级管理，可以自由的通过组的创建来组合项目和用户的权限。能够实现层次化组织结构的管理

项目支持多任务化的管理，能够在同一个项目中创建多个不同类型的检查任务，能够做到不同任务到同一个项目的归档

1.4.1.2.4.3 堡垒机

支持划分多级组织架构（至少 10 个层级），支持管理员批量导入用户信息，可通过勾选账户进行批量操作如停用/启用、冻结、移除本组织成员

支持通过堡垒机直接代理 HTTP/HTTPS 协议，无需前置机。

支持 RDP、X11、VNC、SSH、TELNET、RLOGIN、SFTP、FTP、SAMBAA 协议的 HTML5 运维，无需本地运维客户端。支持通过 H5 文件运维的方式上传和下载文件

支持终端合规检查策略，包含针对操作系统版本检测、端口检测、进程检测和安装应用检测。支持可由管理员自定义配置合规策略，自定义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检查项、告警等级、执行操作等。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志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支持可通过参数配置开启或关闭字符、图形、文件等协议运维行为审计，但不影响对应协议的会话审计，以便满足客户防范涉密运维行为泄露

支持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高斯、Oracle、MSSQL、MySQL、PostgresSQL、SQL Server、Informix 等数据库协议代理，支持调用本地工具运维，保留运维习惯。

1.4.1.2.4.4 密码服务区防火墙

支持通过 ICMP、TCP、UDP 协议，完成对目的 IP 地址可达性的探测，支持在策略路由、GRE 隧道、DNAT 策略、HA 中设置链路探测；

支持对 6500+种应用平台及 7600+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

内置系统服务库，支持对 96+种协议/端口（服务）的访问控制

1.4.1.2.4.5 管理防火墙

支持虚拟线，二层透明，三层，混合，旁路监听，单臂接入方式

支持通过 ICMP、TCP、UDP 协议，完成对目的 IP 地址可达性的探测，支持在策略路由、GRE 隧道、DNAT 策略、HA 中设置链路探测

支持对 6500+种应用平台及 7600+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

内置系统服务库，支持对 96+种协议/端口（服务）的访问控制

1.4.1.2.5 租户安全服务要求

1.4.1.2.5.1 云租户安全管理平台

可通过云安全租户平台实现安全能力的策略配置、日志分析、事件分析、报表统计、安全防护概览等功能；

支持服务管理模块，可实现安全能力的规格变更、扩容、续约等操作；

支持实现安全能力的单点登录、服务订单配置管理等功能。

支持直接控制安全组件实例开机、关机、重启、删除、登录，并支持查看安全实例的状态，包括 CPU、内存、硬盘利用率，流量接收和发送大小统计等；

支持对不同的流量类安全组件的超限流量，配置不同的限流方式，包括不限流、保护性限流、用户配额限流；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运维事件上报和查询，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资源池事件、运营平台事件、多云管理事件等；支持安全事件上报和查询，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服务组件产生的事件类型、事件状态、产生时间、事件等级等；

支持自动/手动处理运维管理事件，管理员可自定义通知相关运营人员，支持邮件和消息

提醒的方式通知；

支持资源池资源状态监控，资源池整体 CPU、内存、硬盘占用情况监控，支持资源池内主机的 CPU、内存、硬盘信息监控，支持主机各网卡流量状态监控，支持日、周、月统计维度；支持基本信息与硬件配置；

支持对各个镜像运行状态的监控并可查看各个镜像运行和未运行的数量，支持镜像的列表展示包括 ID、镜像名、镜像类型、版本信息、镜像格式、镜像大小、虚拟设备数、MD5、状态，支持对镜像的添加、编辑和删除操作，支持通过镜像名和版本进行查询

1.4.1.2.5.2 防火墙

支持按照租户要求，通过云安全管理平台自动化部署

支持通过 ICMP、TCP、UDP 协议，完成对目的 IP 地址可达性的探测，支持在策略路由、GRE 隧道、DNAT 策略、HA 中设置链路探测

支持对 6500+种应用平台及 7600+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

内置系统服务库，支持对 96+种协议/端口（服务）的访问控制

提供基于源/目的 IP 地址、安全区、应用、应用组、协议/端口、时间、安全模板的精细粒度的安全访问控制，时间精确到秒级

策略可按匹配顺序、策略分组、新建顺序、安全区分组等不同维度的查看方式，在按匹配顺序查看下，可以通过拖拽实现优先级的调整，也可以输入具体的策略序号、置顶或者置底等方式进行调整

基于源安全区、目的安全区、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协议等，模拟运行直接获得策略的命中信息，并可对命中的策略信息进行编辑

提供对二层协议（包含 BPDU、802.1Q、SLOW、MPLS 单播、MPLS 多播、pppoe 发现控制、pppoe 会话控制、QinQ）进行控制

支持基于 HTTP、FTP、POP3、SMTP、IMAP 协议的进行多线程下载以及有密码压缩包下载限制

支持 2000w+文件病毒库，病毒查杀率高

支持基于流量线路、流量通道的双向流量控制能力。可以自定义流量通道的保障带宽与带宽上限。

支持基于优先级进行流量调度与转发

1.4.1.2.5.3 入侵防御系统

支持按照租户需求，通过云安全管理平台自动化部署

系统攻击特征库数量不少于 1 万条

系统需提供入侵规则分类，帮助更便捷的制定防护策略。如代码执行、溢出攻击、目录遍历、上传漏洞、文件包含、文件删除、文件下载、SQL 注入、跨站脚本注入、XML 注入、webshell、跨站请求伪造、内存破坏、重定向漏洞、拒绝服务、木马、僵尸网络、蠕虫病毒、后门、勒索软件、攻击工具、权限提升、未授权访问、释放后重用、绕过漏洞、逻辑漏洞、暴力猜测、规避攻击、弱加密、弱密码、flood 攻击、中间人攻击、欺骗攻击、劫持攻击、双重释放、DNS 污染、钓鱼、系统服务扫描、端口扫描、配置不当、事件监控、、挖矿病毒、读写越界、空指针引用、类型混淆、反序列化、信息泄露等

支持 Telnet、SSH、SMB、FTP、RDP、POP3、SMTP、IMAP、HTTP、数据库、XSS 扫描、SQL 注入、DHCP 限制、VNC、HUAXIA 基金软件等协议的暴力猜测防护，支持检测阈值自定义

系统应能识别主流的应用程序，识别不少于 6000 个应用。支持至少 5G 应用，支持 PFCP、

NAS、HTTP2、S1AP、MML 等协议；至少 20 种工控协议，如 IEC 、DNP3、CIP、Modbus 等协议，

系统应支持敏感数据保护功能，能够识别、阻断、告警超过阈值的敏感数据信息，其中敏感数据包括身份证号、银行卡、电话号码等，且支持自定义敏感数据

系统应提供基于 HTTP、FTP、EMALL 等协议传输的敏感数据进行泄露防护

1.4.1.2.5.4 主机防病毒系统

提供主机安全防病毒服务，防止主机受到病毒、间谍软件、木马和其他恶意软件的侵害。

1.4.1.2.5.5 WEB 应用防火墙

支持按照租户要求，通过云安全管理平台自动化部署

支持 HTTP 自定义访问控制规则：可分别对请求、响应内容进行检测，包括对 URI、URI-Path、host、参数（名&值）、头部（名&值）、cookie（名&值）、version、method、request-body、response-body 等条件及条件组合。

支持 XML 防护，包括 XML 基础校验、Schema 校验以及 SOAP 校验。

支持防护 Java 反序列化及基于 Java 的通用攻击。

支持爬虫、扫描器等自动化工具的安全检测 能选择多种爬虫防护规则，并按照配置实例进行相应的动作。

支持暴力破解防护，支持 GET/POST 两种请求方法检测；支持 Form/Ajax/JsonP 三种验证方式；支持验证码机制，可有效防止误报。

支持 Cookie 安全机制，通过 cookie 加密或 cookie 签名的方法对访问服务器后保留在客户端的 cookie 进行安全防护

支持会话追踪，通过浏览器标识和会话标识实现对会话的跟踪，记录完整的黑客攻击过程，做到场景复现。

支持一键例外策略，降低误报。

提供虚拟站点配置，站点组全局策略提供安全基线；虚拟站点根据业务特点提供细粒度（IP+PORT+HOST+URI）的安全防护。

支持 TCP Flood 防护；支持基于阈值及算法配置的 HTTP Flood 防护。

支持识别 HTTP 报文常见的编码和编码攻击：URL 解码、Base64 解码、HTML 解码、JSON 解析、XML 解析、PHP 反序列解析、UTF-8 解码等

1.4.1.2.5.6 数据库审计系统

支持 DM、kingbase、OSCAR、Gbase、Highgo、Guass DB、TDSQL-MySQL、TDSQL-PostgreSQL、GoldenDB、TiDB，星环 inceptor 等国产数据库审计。

支持 Oracle、SQLServer、MySQL、DB2、Sybase、Informix、PostgreSQL、MariaDB、Cache、Teradata、Impala、Greplum 等国际主流数据库审计。

支持数据资产的风险评估，包括漏洞扫描、配置检查等。自定义数据资产扫描任务，支持自定义扫描基线规则。且须支持敏感数据扫描和扫描结果手工梳理。

支持数据库访问行为与返回结果集的双向审计，支持结果集支持最多保存行数与最大保存长度大小自定义。支持全量审计与满足审计规则审计模式切换。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记录数据库类型、数据库版本、登录时间、会话时长、语句类型、语句长度、语句执行回应、操作响应时长、影响行数、返回结果集、数据库名、应用账户、服务器端口、客户端操作系统主机名、客户端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 IP、客户端 MAC、客户端 IP、客户端端口、客户端工具、时间、数据库表、视图、索引、触发器、存储过程、域、Schema、游标、函数、字段、错误码信息等，且必须支持跨语句、跨多包的绑定变量名与绑定变量值审计。

支持审计复杂 SQL 语句以及绑定变量的复杂 SQL 语句，操作层级 ≥ 5 ， ≥ 30 行。

支持对数据库访问行为建模，维度至少应包含：数据库对象、账号、客户端 IP、客户端工具以及操作类型。

内置安全审计规则，且支持按照：口令攻击、SQL 注入、账号滥用、访问规则、风险操作、统计规则等规则类型进行审计策略自定义。

支持多维度审计查询与统计，查询维度包含且不限于：语句查询、会话查询、样板查询、风险查询、告警查询等；统计维保包含且不限于：语句统计、会话统计、风险统计等。

支持高级查询，需包括：SQL 关键字、结果集关键字查询，提供：与、或、非三种查询依赖条件。

1.4.1.2.5.7 网页防篡改软件

通过文件底层驱动技术对 web 站点目录提供全方位的保护，防止黑客、病毒等对目录中的网页、电子文档、图片、数据库等任何类型的文件进行非法篡改和破坏。

基于内核驱动级文件保护技术，支持各类网页格式，包含各类动态页面脚本；内核级事件触发技术，大大减少系统额外开支；完全防护技术，支持大规模连续篡改攻击防护；系统后台自动运行，支持断线状态下阻止篡改；支持单独文件、文件夹及多级文件夹目录内容篡改保护。

对于大规模连续的篡改，防篡改系统检测到首个非法操作后就会实时阻断其后续其他的篡改操作。系统针对来源和操作行为，提前终止其后续篡改操作请求。

能够自动、实时监控多个子文件夹内容，各子文件夹包含多个网站可同时进行监测。

1.4.2 密码技术服务要求

1.4.2.1 密码服务内容

(1)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所有硬件设备必须为独立设备，不能与本项目外的其他业务共用。

(2)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所有软件产品须为经合法授权的正版软件产品。

(3) 投标人对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所有软硬件设备均负有保修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使用配置和应用系统对接的技术服务支持、产品版本升级、适配改造、安全问题修复、应急保障、产品文档、培训咨询、巡检服务、性能调优等保障服务。在使用期内，任何设备的故障排除、设备或配件的更换等工作及其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4) 以下对各类硬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仅为招标方的基本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规模和服务质量要求进行设备的选型配置。软硬件的数量、功能和性能应以满足本项目所有业务系统的高效运行为准则，如产生性能瓶颈、端口不足或功能受限，由投标人自行升级扩展。

(5) 至少满足 8 个租户 35 个应用系统的部署对接密码资源。

(6) 密码服务所需虚拟化资源不得依赖现有云平台，应采用独立的基于超融合架构的虚拟化资源资源池部署。

(7) 云密码服务软硬件清单（投标人所提供设备的数量不少于此表要求）。

序号	设备/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1	密码服务平台	套	1
2	安全认证网关服务	套	10

3	签名验签服务	套	10
4	可信密码服务	套	8
5	时间戳服务	套	2
6	安全加密存储服务	TB	5
7	SSL VPN	套	8
8	密码服务超融合资源池	套	1

1.4.2.2 密码部分服务要求

1.4.2.2.1 密码服务平台

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支持云环境部署，可集中部署和分布式部署。

支持虚拟密码机、签名验签服务、安全认证网关服务、可信密码服务等动态添加删除功能。

支持加解密服务、认证服务和完整性保护等密码运算，并支持这些运算的统计功能，且能根据管理需求添加并显示相应统计功能。

提供虚拟密码设备、密码资源配置、密码资源分组等进行统一管理。支持设备注册、注销、隔离、恢复。设备信息包含 IP、端口、部署数据中心、厂商、设备型号、设备序列号、所属系统等。

为业务系统提供底层的密码运算服务支撑，包括密钥访问处理、密码运算等。

支持对虚拟密码服务节点和传统密码产品设备进行管理，包括节点/设备信息的管理、节点/设备组的管理；支持对组内的物理设备进行增减；支持对组中 api 接口信息管理，单点登录信息管理。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租户管理的功能，包括新增、删除租户和编辑、查看租户信息等生命周期管理，支持对租户进行启用和停用。

支持平台级的管理员管理，至少支持三权分立的管理员角色管理，包括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安全审计员等管理。

支持租户管理员管理，用于租户级的管理操作，并支持管理租户子管理员，定义子管理员的功能权限，支持对租户管理员进行启用、停用操作。

支持对密码服务的开通管理，支持租户自助申请开通密码服务，包括在申请单中指定要申请的服务规格和申请使用的周期等信息，并支持安全保密管理员进行审批，系统管理员进行申请单的实施和开通；服务开通后，支持租户对服务进行延期申请和提前释放操作。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创建不同模式的密码服务，针对有高隔离性和高稳定性要求的使用场景，可添加专享服务并为租户开通；针对在意性价比和资源配置有效性的业务场景，可添加共享服务供租户开通；也支持将无需区分租户、只有简单全局配置的密码服务添加为公共服务，减少租户操作成本。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支持产生平台使用情况的可视化大屏，内容包括并不限于各种密码资源的数量（分类别、厂商展现）、各种密码服务的数量、租户及租户业务应用数量、租户及密码服务的开通情况（历史曲线）、各种密码服务的访问量情况（历史曲线）、平台组件的主机状态情况监控、密码机和密码服务状态情况监控和各组件、服务和设备的运行状态告警。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为业务系统及模块提供以密钥生命周期为主线的密钥管理功能，包含密钥的生成、存储、分发、备份、更新、撤销、归档和恢复等信息进行采集、存储、查询及分析等。

支持密钥同步服务功能，多个密钥管理系统之间具有密钥同步功能。

所有密钥需按照国家招标方认可的密钥生成方法产生，不使用软件、人工等伪随机数方法产生；密钥生成装置需为硬件设备；能生成高质量随机数、对称密钥和非对称密钥；必须以加密方式导出密钥生成装置的密钥。

支持密钥同步服务功能，多个密钥管理系统之间具有密钥同步功能。

支持云密码机集群管理，支持虚拟密码机、签名验签服务、时间戳服务等资源池管理和监控。

支持将密码服务协议转换处理完成后得到的服务请求分发到负载均衡模块，支持加密设备之间的业务负载功能，业务请求采用轮转调度算法实现负载均衡。

承载密码管理服务平台的虚拟机，其运维管理支持集中的安全管理通道，其身份认证基于商密证书的强身份认证或支持基于商用密码算法的信任链。

密码管理服务平台的访问控制信息、日志信息能够进行基于商用密码算法的完整性保护。

密码管理服务平台应用程序与服务申请应用、云密码机之间的数据传输应采用商用密码算法进行机密性和完整性保护。

1.4.2.2.2 安全认证网关服务

围绕通信网络安全、安全区域边界级应用安全支撑等方面实现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与访问控制。在业务应用方面，作为应用代理，联动业务系统，验证终端用户数字证书的有效性、合法性，并进行鉴权与访问控制，保证用户资源身份可信、业务可控、行为不可否认。

服务要求如下：

1、访问控制：实现 URL 级别的访问控制，对于不同用户、不同角色实现不同的控制；系统备单双向认证选择功能：系统可以设置是否需要用户提交用户证书；系统可以自动更新黑名单、动态更新，不需要重新启动服务。

2、更新方式：支持 LDAP、HTTP 等多种方式更新。

3、格式支持：支持 B64、DER 等多种格式。

4、多站点证书功能：系统可以拥有多个站点证书，不同的服务可以拥有不同的站点证书。

5、多证书链功能：一个 SSL 服务中可同时配置多条证书链，验证不同的用户证书。

6、应用支持：支持 B/S 应用；支持 C/S 应用，支持 FTP、telnet、远程桌面以及通用的 C/S 应用；支持基于 IP 的所有应用；应符合 GM/T 0025-2014《SSL VPN 网关产品规范》。

7、多服务功能：系统可以创建多个 SSL 服务，通过服务端口的不同，区分用户认证通过后 SSL 代理访问的后台应用资源；

8、地址隐藏功能：系统将真正应用服务的地址隐藏，用户仅知道网关地址。

9、支持应用重定向功能：在有防火墙 NAT 映射的情况下正常访问有重定向的网站。

10、认证一致性：系统支持 cookie 技术和 HTTP Header 技术将用户的证书信息传送给后台应用，同时可以对注入的信息进行签名，防止伪造用户登录。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11、信息统计：系统能够对资源占用等信息进行详细统计，为更好了解应用及调节资源提供基础；

所用软件需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1.4.2.2.3 签名验签服务

提供实现基于数字证书实现信息系统中数字签名及验证功能，用以保障行为过程中数据不可篡改，实现相关行为过程的不可抵赖。

服务要求如下：

1、支持 SM2、RSA 双算法。

2、支持普通格式/P7attach/P7detach 等多种格式的数字签名、验签功能。

- 3、支持对文件提供数字签名、验证功能。
 - 4、系统可同时配置多条证书链，验证不同的用户证书。
 - 5、支持黑名单/OCSP 等多种方式的证书有效性验证。
 - 6、支持第三方数字证书。
 - 7、支持对备份当前所有配置，保证系统瘫痪时的快速恢复。
 - 8、提供证书解析功能，获取证书中的任意主题信息以及扩展项信息。
 - 9、提供 API 接入接口。
 - 10、签名验签服务应符合 GM/T0029 《签名验签服务器技术规范》。
 - 11、支持将日志文件按照要求同步到相应服务器。
 - 12、系统可以自动更新黑名单、动态更新，不需要重新启动服务。
- 所用软件需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1.4.2.2.4 可信密码服务

基于密码机、服务器密码机为应用系统提供数据加解密服务，满足密评工作中对“数据机密性的密码技术”的保护要求。使用可信密码服务确保结构化数据的机密性。

服务要求如下：

- (1) 提供兼容国密和国际算法的加解密算法服务，包括不限于国产 SM4 和国际 DES/3DES/AES 算法；
 - (2) 提供裸签名及裸签名的验证服务；
 - (3) 提供数字信封服务
 - (4) 提供基于数据库加密技术，对数据库进行数据安全加固，实现对数据库数据的加密存储。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 (5) 支持日志审计功能，日志记录保留时间不少于 1 年。
- 所用软件需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1.4.2.2.5 时间戳服务

提供精确可信的时间戳服务，支持时间戳签署与验证，以确认系统处理数据在某一时间的存在性和相关操作的相对时间顺序，实现系统数据处理的抗抵赖性保护。

服务要求如下：

- 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功能，支持不同 CA 的证书验证，支持 CRL/OCSP 等多种方式的证书有效性验证。
- 支持 ASN.1 时间戳请求签发。
- 支持通过原文摘要直接签发时间戳。
- 支持对时间戳中证书、原文摘要、策略 OID、签名时间等信息的解析及获取。
- 所用软件需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1.4.2.2.6 安全加密存储服务

提供文件加密存储服务，服务要求如下：

- 支持为多个应用提供加密服务，且应用拥有独立的文件视图。
- 支持云平台环境提供文件加密存储服务。
- 支持兼容多种密码设备，包括加密卡、密码机、云密码机、KMS 密钥管理系统等。
- 支持协议级文件透明加解密，支持一文一密，支持密钥备份和恢复。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 支持为非结构化文件数据（文本文件/办公文件/音视频文件/图形图像文件）、半结构化数据（XML 文件）、结构化文件数据（数据库）提供存储加密服务。

所用软件需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1.4.2.2.7 SSLVPN

服务所用软件需具有国家密码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

服务要求如下：

支持 SM2 国密证书+口令的“双因子”认证，支持集中认证。

支持 SM2 证书签发与验证，支持第三方 CA 证书、CRL 导入。

支持 ESP、AH 封装协议，支持 SM2_SM4_SM3_ESP 隧道模式。

支持国密标准 SSL/TLS 协议。

支持安全管理员、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分权管理，管理员身份凭证信息安全存储在智能密码钥匙中。

管理员登录支持数字证书（SM2）+口令的“双因子”认证方式。

支持对国密 SSL VPN 日志信息和访问控制信息进行基于商用密码算法的完整性保护。

支持密码复杂度设置。

1.4.2.2.8 密码服务超融合资源池

依托国产架构通用服务器构建超融合平台，为密码服务提供管理、计算、存储、网络等相关资源支撑。超融合平台采用的服务器设备、基础软件均符合信创相关标准和要求，同时平台支持“一云多芯”，可实现国产 ARM、MIPS 架构以及传统 x86 架构的硬件设备进行统一管理和对硬件设施轻量级隔离。

密码服务所需虚拟化资源不得依赖现有云平台，应采用独立的基于超融合架构的虚拟化资源资源池部署。

本次服务所需资源池规模依照密码服务所用产品部署需要的资源进行规划，如一个服务期内资源量无法满足需求，由投标方自行承担扩容费用。

1.5 服务保障要求

为了保障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正常、安全和高效的运行，要求平台服务商提供日常监控、平台维护等运维服务，提供持续先进的产品技术和重大事项保障服务，及时完成平台升级，做好升级管理和通知工作，支撑客户基于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的业务运行，提升客户满意度。

针对用户可能提出的各类问题和咨询，建立沟通机制，建立专门的服务热线。

平台服务商对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执行日常巡检和定期健康检查，保证平台稳定可靠运行。

1.5.1 服务方式

1) 中标方应在本项目合同签署后 15 个工作日内，全量提供招标需求中所列出的服务要求。

2) 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中标方应委派专业服务团队为招标方提供云安全服务及密码服务支持，提供 7x24 小时现场保障服务。工作时间 15 分钟内，非工作时间 30 小时内，国定假日 2 小时内响应用户需求。

3) 中标方需明确本服务周期内服务团队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并保持人员稳定。因特殊情况人员变更，需要提前 15 个工作日通知用户方，替补人员应取得用户方同意。

4) 中标方应制定完整的服务方案，服务过程使用技术手段和运维工具，努力确保平台健康稳定可靠运行，服务整体可用性不小于 99%。

1.5.2 服务团队要求

依据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运维职责分工和运维内容，针对不同运维岗位设置常驻人员和远程支持人员，相关人员设置要求如下：

角色	岗位	人员资质
运维管理负责人	技术服务经理（TAM）	提供证明岗位能力的各项证书，最好具备高级职称
现场运维	安全及密码运维	提供证明岗位能力的各项证书；相关产品（出口防火墙、应用防火墙和密码服务产品）的原厂商要驻场。驻场点：采购人办公点。驻场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
二线支持	安全二线运维	提供证明岗位能力的各项证书，如取得所投云产品、安全产品厂商运维类高级认证技术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信创质量管理工程师、集成适配工程师、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
	密码二线运维	提供证明岗位能力的各项证书，如取得所投云产品、密码产品厂商运维类高级认证技术证书；网络工程师（高级）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

1.5.3 服务平台运维实施要求

需提供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资源管理、平台监控、容量管理、巡检管理、变更管理等以下运维实施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描述	服务规格	备注
1	运维服务接口人	为客户提供运维服务阶段技术问题的沟通、协调与管理的工作，作为云平台运维服务的接口人。	按需	紧急联系电话
2	健康检查	驻场平台健康状态巡检。	例行	《驻场工作日报》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描述	服务规格	备注
3	平台日常监控	驻场对平台运行状况、资源容量使用情况、异常告警的日常监控。	例行	《驻场工作日报》
4	运维服务周报	对云平台的运行现状进行周报说明，涉及到资源水位变化，告警处理情况，巡检情况，业务支持分析等	每周	《驻场工作周报》
5	日常问题处理	驻场进行日常问题处置、风险点治理等。	按需	按需
6	重大故障处理	重大故障的应急、推动和处理。	按需	《故障处理报告》
7	变更支持	变更方案的审核，并提供技术支持。	按需	《变更方案》
8	平台风险点治理	制定治理计划，识别平台及服务产品的风险点并提前修复	按需	《风险修复报告》
9	月度运维服务报告	每月提供客户运维服务报告，对运维服务进行总结	12次/年	《月度服务报告》
10	深度巡检	平台深度巡检服务	2次/年	《平台巡检报告》
11	年度运维服务报告	每年度提供客户运维服务报告，对运维服务进行总结。	1次/年	《年度服务报告》
12	平台运维策略制定	运维初期，协助客户制定平台运维策略，规范不同系统、不同等级故障的运维策略、变更时间窗选择原则、所需资源等	1次/年	《云安全及密码平台运维策略建设指导书》
13	小版本升级	不跨V版本的小版本升级服务，因客户需求变更的升级	1次/年	《升级实施方案》
14	运维服务体系介绍	提供1次平台运维服务&流程介绍	1次	《云安全和密码平台运维服务体系介绍》
15	运维实操赋能	提供2工作日（16小时）的安全和密码服务产品运维服务技能赋能。	1次	《云安全和密码服务产品运维介绍》

1.5.4 服务运维支持执行规范

业务系统基于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提供的各类服务资源进行系统应用部署。在应用部署、测试以及正式上线维护过程中，运维服务人员作为接口，提供云上各业务系统关于安全和密码服务资源咨询、使用相关问题的支持。

1) 云租户（各委办局等）所使用的安全和密码资源，未经授权，运维服务人员不得对资源进行任何操作，如登录、开关机、重启、配置变更等；

2) 未经授权，运维服务人员不可对云租户数据做任何形式的操作，包括数据的访问、查看、复制以及传输等；

3) 如问题处理需要运维服务人员进行协助，过程中涉及云租户资源或数据访问、操作的，需提前取得云租户授权，并留痕。原则上操作时需要云租户相关人员在场，同时，禁止操作审批范围之外的设备或云上、云下资源。

1.6 服务采购期限

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1.7 需承诺事项汇总

1) 中标方应负责与政务云平台服务商进行主动对接，与已有的云资源、安全、密码资源平稳割接，降低对在用系统的影响，并承担对接和割接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割接过程中，如由于中标方疏漏懈怠，导致在用系统的服务中断，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向中标人索赔。

3) 为保障业务连续性，中标方应在本项目合同签署后 15 个工作日内，全量提供招标需求中所列出的服务要求。

3) 中标方在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提供服务后 3 个月内，通过密码测评服务，并取得证书，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4) 服务内容中涉及的关键安全及密码软硬件设备（出口防火墙、应用防火墙和密码服务产品），需提供设备生产商技术人员驻场服务。驻场点：采购人办公点。驻场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

5) 服务期内如涉及安全和密码相关管理和技术标准的变化，投标方承诺按招标方要求调整软硬件配置，确保所提供服务的合规性。

（以上内容投标人须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参考附件 17 承诺函”格式提供，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备注：

1、项目属性：**服务类**

2、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3、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向甲方开始提供服务后支付50%；

（2）服务期满通过验收支付 50%。

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款，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给予适当的经济赔偿。

5、验收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6、投标人提供详尽的服务承诺（由投标人自拟）；

7、投标人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完整的竞标思路、方案及管理措施等；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清单、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介绍、列出本项目负责人、管理人员的姓名和资历等，**投标书商务部分应包括但不限于：资格声明函、投标函、企业法人代表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投标报价、投标报价计算依据、投标报价清单等；投标书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资源配置方案、安全技术服务方案、密码技术服务方案、运维保障实施方案、项目管理方案、应急预案、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人员配备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

附件：“★”号“#”号汇总)

★重要提示：投标人必须对本技术规格要求逐条响应“★”号为必须实质响应的内容，若无法满足，作无效标处理；“#”号为主要指标，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完整的，均不得分。

为提高评审效率方便评委核查，招标文件凡涉及以下“★”号指标和“#”号指标要求的响应情况及内容应当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参考，表格 1、招标需求索引表”的格式及要求制作索引表，不制作索引表或未按照要求逐一明确标注相关内容所在页码的，可能导致评委会无法准确查找到相关重要响应内容，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号指标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1	资格性审查要求(由采购人审核)	<p>(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p> <p>(2) 资格声明函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 3、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p> <p>(3) 法人代表授权书： 授权书必须有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p>

		<p>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p> <p>(4) 信用记录查询： 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p> <p>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2	符合性 审查要 求	<p>(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情形的；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响应无效的情形。</p>

“#”号指标汇总表：无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依据：

1、本项目评标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作为本次招标选定中标人的依据。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 评标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标的，则评委会成员均由评审专家组成。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地评分。

3、评审程序：

(1)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投标无效；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满三家，则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2)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经符合性审查后，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3) 详细评审：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满足三家以上，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评分，评审和评分记录资料均需保存归档。

4、评审原则、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各评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各份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自身所作出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

5、注意事项：

(1)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评标的项目，以投标人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并作为评审对象。

(2) 最低报价并不能作为授予合同的保证。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

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高于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做无效标处理。

二、资格性审查：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引用上海证照库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	项目级
2	自定义	资格声明函（由采购人审核）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3、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	项目级
3	自定义	法人代表授权书（由采购人审核）	授权书必须有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 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	项目级

			责人。	
4	自定义	信用记录查询 (由采购人审核)	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项目级

(二)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执行

1、政策依据：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上海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沪财发〔2022〕1号）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

2、企业规模认定的办法：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按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参考格式）作为基本认定依据。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相关文件，若供应商故意虚报、瞒报相关信息以获取不当利益的，应视作为虚假响应并承担相应后果。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服务和工程采购项目中，服务和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3) 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4、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微企业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1) 面向小微企业的认定及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执行办法：

根据财库〔2020〕46号及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响应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供应商价格分的计算依据。供应商属于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参考格式）。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享受10%价格扣除优惠。供应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属于中小微企业。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须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参考格式）。

(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10%报价扣除），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上述所列对应材料的供应商，均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三、符合性审查：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符合性要求包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	项目级

		<p>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人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p>	
--	--	---------------------------------------------------------------------------------------------------------------------------	--

四、详细评审：“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综合评分法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包1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10	<p>1) 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2)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p> <p>3) 本项目对小微企业投标报价所执行的政策为：</p> <p>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微企业执行</p>

		<p>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计分依据。其要求和认定标准标准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招标文件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执行的相关规定。</p> <p>注：超过本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该报价单位作无效投标处理。</p>
1) 业绩 (0-6 分)	0~6	<p>1) 业绩 (0-6 分)</p> <p>根据各投标人近三年类似业绩(请提供合同扫描件，需要包含关键页)。</p> <p>注：类似业绩是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主要内容(货物或服务的内容、质量、标准、性能规格等)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6 分；未提供不得分。</p>
2) 承诺函 (0, 8 分)	0~8	<p>2) 承诺函 (0, 8 分)</p> <p>投标人须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参考附件 17 承诺函”提供承诺，完全按照格式要求提供的，得 8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p>
需求理解 (0-8)	0~8	需求理解 (0-8)

		<p>要求：根据对本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目标、建设内容、重点难点分析、整体思路等的理解程度进行等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充分，所述内容目标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完整全面，重点难点分析到位，思路清晰可行得 7-8 分；</p> <p>（2）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有基本了解，所述内容目标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大致全面，能基本分析出项目重点难点，思路不够清晰，得 5-6 分；</p> <p>（3）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不全面，所述内容目标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够全面，重点难点的把握不够精确，得 3-4 分；</p> <p>（4）投标人对本项目需求理解与项目相关度不高，得 1-2 分；</p> <p>（5）未提交项目需求理解，或提交的需求理解完全不匹配本项目实际情况，不得分。</p>
<p>基础资源配置方案（0-8 分）</p>	<p>0~8</p>	<p>基础资源配置方案（0-8 分）</p> <p>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基础资源配置方案对软硬件配置及先进性、兼容性、安全性等方面的完整阐述。评委会根据所投产品及其说明等</p>

		<p>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分标准：</p> <p>(1) 投标人提供的基础资源配置方案阐述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招标需求要求，对硬件配置的描述有详尽说明和材料支撑，具有先进性、安全性、兼容性等方面的阐述详尽、丰富的，得 7-8 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基础资源配置方案阐述内容、支撑材料基本无缺漏并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6 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基础资源配置方案阐述内容和说明的支撑材料在先进性、安全性、兼容性上存有不足，但不影响项目进展实施的，得 3-4 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基础资源配置方案阐述内容、支撑材料存有明显缺漏的，会影响到质量、安全、进度或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基础资源配置方案阐述与项目需求无关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1)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0-8 分)</p>	<p>0~8</p>	<p>1)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0-8 分)</p> <p>要求：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安全技术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边界安全服务、安全交换服务、租户安全服务等)评委会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容及安全性、可靠性和可用</p>

		<p>性，方案是否遵循相关标准、是否有技术亮点等综合评分。</p> <p>评分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完全贴合采购人实际需要，设计标准符合规范、内容完整详实可操作性强，有针对性及技术亮点，具有安全性、可靠性和可用性，得 7-8 分；</p> <p>(2) 所提供方案基本符合采购需求，设计标准基本符合规范要求的，得 5-6 分；</p> <p>(3) 所提供方案针对性及技术亮点一般，在内容完整性、扩展性、安全性与稳定性、高效性、便捷性上存有不足，但不影响项目进展实施的，得 3-4 分；</p> <p>(4) 所提供方案与采购人实际需要有一定距离，内容有大量瑕疵且可行性不强的，得 1-2 分；</p> <p>(5) 未提供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不得分。</p>
<p>2) 密码技术服务方案 (0-8 分)</p>	<p>0~8</p>	<p>2) 密码技术服务方案 (0-8 分)</p> <p>要求：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密码技术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密码服务平台、安全认证网关服务、签名验签服务、可信密码服务、时间戳服务等)，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容及安全性、可靠性和可用</p>

		<p>性，方案是否遵循相关标准、是否有技术亮点等综合评分。</p> <p>评分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完全贴合采购人实际需要，设计标准符合规范、内容完整详实可操作性强，有针对性及技术亮点，具有安全性、可靠性和可用性，得 7-8 分；</p> <p>(2) 所提供方案基本符合采购需求，设计标准基本符合规范要求的，得 5-6 分；</p> <p>(3) 所提供方案针对性及技术亮点一般，在内容完整性、扩展性、安全性与稳定性、高效性、便捷性上存有不足，但不影响项目进展实施的，得 3-4 分；</p> <p>(4) 所提供方案与采购人实际需要有一定距离，内容有大量瑕疵且可行性不强的，得 1-2 分；</p> <p>(5) 未提供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不得分。</p>
<p>运维保障实施方案（0-8 分）</p>	<p>0~8</p>	<p>运维保障实施方案（0-8 分）</p> <p>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运维保障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资源管理、平台监控、容量管理、巡检管理、变更管理、服务运维支持执行规范等）。评委会应根据投标人提供内容的</p>

		<p>合理性、完整性、实施的可行性、方案的总体设计是否遵循相关标准、是否有技术亮点等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完全贴合采购人实际需要，设计标准符合规范、内容完整详实可操作性强，有针对性及技术亮点的，得 7-8 分；</p> <p>(2) 所提供方案基本符合采购需求，设计标准基本符合规范要求的，得 5-6 分；</p> <p>(3) 所提供方案针对性及技术亮点一般，在内容完整性、扩展性、安全性与稳定性、高效性、便捷性上存有不足，但不影响项目进展实施的，得 3-4 分；</p> <p>(4) 所提供方案与采购人实际需要有一定距离，内容有大量瑕疵且可行性不强的，得 1-2 分；</p> <p>(5) 未提供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不得分。</p>
<p>项目管理方案（0-8 分）</p>	<p>0~8</p>	<p>项目管理方案（0-8 分）</p> <p>要求：</p> <p>要求：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内部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和措施、安全保密管理方案、文档管理）等。评委会</p>

		<p>应根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分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内容齐全且优于采购人需求，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先进，有完善有效的各项服务方案，完全满足需求，制度完善，措施有力的，得 7-8 分。</p> <p>(2) 所提供方案内容基本满足项目需求，措施及制度基本完善合理，得 5-6 分。</p> <p>3) 提供的方案内容在内部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和措施等方面存有不足，但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得 3-4 分；</p> <p>4) 提供的方案内容有明显缺漏或项目相关度不高的，得 1-2 分；</p> <p>5) 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方案完全不符合项目实际需要，不得分。</p>
<p>应急预案（0-4 分）</p>	<p>0~4</p>	<p>应急预案（0-4 分）</p> <p>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应急处理响应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响应机制、响应团队、响应时间、响应服务内容及措施等。评委会根据方案内容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分标准：</p> <p>(1)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管理标准和要求明确、流程清晰合理、实施措施全面到位，得</p>

		<p>3-4 分；</p> <p>(2) 所提供方案的服务内容、标准、流程、实施措施等存有不足的，得 1-2 分；</p> <p>(3) 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p>
<p>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0-8 分)</p>	<p>0~8</p>	<p>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0-8 分)</p> <p>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的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应与本项目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相关,需符合项目要求。内容包含:为保证服务质量所提供的各项保障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对应改进措施等。</p> <p>评审标准:</p> <p>(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中服务体系科学、完备,提供了为保证服务质量的各项保障措施、优势服务、缺陷管理等办法,且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具体事件处理、投诉反馈处理、对应改进措施等办法先进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7-8 分;</p> <p>(2) 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基本全面,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5-6 分;</p> <p>(3) 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在内容,针对性上存有不足,但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得 3-4 分;</p>

		<p>(4) 所提供的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与项目实际需求有一定差距，且方案落地困难的，得 1-2 分；</p> <p>(5) 未提交任何方案，或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的，不得分。</p>
<p>售后服务方案（0-4 分）</p>	<p>0~4</p>	<p>售后服务方案（0-4 分）</p> <p>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日常监控；提供持续先进的产品技术和重大事项保障服务；及时完成平台升级，做好升级管理和通知工作；针对用户可能提出的各类问题和咨询，建立沟通机制，建立专门的服务热线；对安全和密码基础平台执行日常巡检和定期健康检查，保证平台稳定可靠运行具备针对性服务措施等)。评审委员会根据方案内容等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p> <p>评审标准：</p> <p>(1)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售后服务体系完备且针对性强，措施合理；提供了优于采购需求且具备可行性的特色服务，得 3-4 分；</p> <p>(2) 售后服务体系不完整，针对性差，得 1-2 分；</p> <p>(3) 未提供方案的，或所提交方案完全不匹配项目实际情况且不具备可操作性，不得分。</p>

<p>1) 项目负责人和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4-0 分)</p>	<p>0~4</p>	<p>1) 项目负责人和管理团队配备情况 (4-0 分)</p> <p>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供项目负责人和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学历、工作经验（相关工作时间）、工作业绩、管理能力等相关资料。</p> <p>评审标准：</p> <p>(1) 项目负责人管理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并提供相关匹配材料、执业能力证书的，得 2-1 分；</p> <p>(2)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管理经验和专业能力，并提供相关匹配材料的，得 2-1 分；</p> <p>(3) 未提交或提交的方案完全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p>2) 项目服务人员配备情况 (4-0 分)</p>	<p>0~4</p>	<p>2) 项目服务人员配备情况 (4-0 分)</p> <p>要求：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项目人员配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人员整体配备情况、专业技术人员（含驻场人员）及其他人员的投入情况，职责分配情况以及相关资历的证明材料和数量等。</p> <p>评分标准：</p> <p>(1) 所提供的项目组人员配置数量、经验、学历、业务能力等完全满足项目需求，且具有相关性、专</p>

		<p>业性、丰富性的，得 3-4 分。</p> <p>(2) 所提供材料不能证明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人员配置方案不明确，影响到本项目实施的，得 1-2 分。</p> <p>(3) 未提供项目人员配置的，不得分。</p>
<p>综合履约能力（0-4 分）</p>	<p>0~4</p>	<p>综合履约能力（0-4 分）</p> <p>要求：需提供投标人的社会信誉情况、履约能力、技术水平等综合服务能力情况等。</p> <p>评审标准：</p> <p>(1) 综合履约能力充分满足项目实施和质量保障的要求，内容完整详尽、科学合理的，得 3-4 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实施或质量保障要求，但仍存在欠缺或不足的，得 1-2 分；</p> <p>(3) 未提供或无法满足项目实施或质量保障要求的，不得分。</p>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乙方开户银行：[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乙方银行账号：[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组织形式：公开招标

包件号：/ 包件名称：/

预算编号：0125-000152122

系统招标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采购中心内部合同号：

采购人内部合同号（如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要素：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服务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人员、服务所需设备及材料供货、安装、软硬件系统调试、技术支撑、售后服务等工作。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其配套部分组成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人员安排、软硬件配置、功能、规格、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详见合同文件。

2. 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服务范围、内容及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等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该合同金额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完成期（服务期）：**合同签订后提供全量服务一年。**

4.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

5. 服务时间起算：合同签订后。
6. 质量保证/免费维护期。服务中所包含的软硬件产品，整体质量保证/免费维护期与服务周期一致。其他内容质量保证期要求按照合同文件规定执行。整体质量保证期从项目验收通过并交付之日后起计。
7. 其它：**[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服务质量和要求

1. 1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等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以及服务中所包含的人力资源、软硬件产品等，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社保、安全、环保、卫生等相应主管部门之规定。

2. 权利瑕疵担保

2. 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并且就提供的服务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2. 2 乙方保证在其提供的服务中所包含的场地、软硬件产品或其他设施设备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不存在会造成甲方任何合同外义务负担。
2. 3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 4 若因甲方在接受乙方服务过程中，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交付、起算与验收

3. 1 甲方应依据服务项目的实际条件和性质，按照合同文件明确的要求向乙方提供服务地点的环境。若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服务场地环境的，因此造成乙方无法正常履约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 2 如果服务项目需进行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或设施设备进场布置，乙方应在安装、布置前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5个工作日内协调配合安装、布置工作。乙方在完成安装、布置后应当根据合同文件中的检测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本项目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交付的规定。

3.3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服务，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并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3.4 甲方在本项目服务期起算后，若发现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或其包含的软硬件产品、设施设备等存在缺陷或问题的，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乙双方将重复 3.2、3.4 项程序直至甲方接受乙方改进、整改结果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3.5 若服务项目需乙方事先搭建软硬件环境或建设相应服务系统的，自环境或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3.5.1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5.2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5.3 项目服务期起算后直至服务期满，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质量（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以及服务人员等）进行监督及考评。甲方可以根据阶段考评意见对乙方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经多次整改仍无法满足履约要求的，甲方可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

3.6 考评结果作为项目最终验收的重要依据。

4. 知识产权和保密

4.1 甲方若因项目需要，委托乙方开发软件的，该软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中所包含软件产品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4.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3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5. 付款★

5.1 资金来源： 国库资金

5.2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向甲方开始提供服务后支付 50%；

（2）服务期满通过验收支付 50%。

6. 辅助服务

6.1 若服务项目中包括硬件产品，乙方应提交所提供硬件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6.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硬件设备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设备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提供符合软件规范的、并经现场验证的系统源代码（纸质的和电子版各一套）；
- (4) 对甲方人员的培训、技术支持及系统的维护工作。
-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提供的服务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 (6)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6. 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7. 系统保证和维护

7. 1 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 2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果需要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经完成上述手续。
7. 3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系统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7. 4 乙方自各项目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并对由于设计、功能、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见合同附件）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7. 5 乙方应保证所供系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系统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8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 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7. 7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8. 补救措施和索赔

8. 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或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8.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根据系统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系统的价格。
 - (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

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重新计算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8.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 履约延误

9.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质量标准提供相关服务，完成服务目标。

9.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0. 误期赔偿

10.1 除合同第11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洪水、六级及以上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2. 履约保证金

12.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一般以银行保函形式）。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系统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系统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2.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2.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3. 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提请调解。

13.2 若协商或调解不成，则双方均同意选择(13.2.2)为解决争端的方式

13.2.1 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2.2 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双方约定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对涉及本合同的相关诉讼具有优先管辖权，但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对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在甲方面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系统。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4.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未交货的系统，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系统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应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 合同备案★

17.1 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打印一份交黄浦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18. 合同附件

18.1 本合同附件包括：_____

18.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等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18.4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获取参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参考附件

(本章部分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1、招标需求索引表

(需显示招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响应条件”、“符合性审查响应条件”与“评分方法”在投标文件中逐条显示对应位置的(页码))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页码)
	无效标项(根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法人代表授权书清晰扫描件		__页至__页
	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		__页至__页
.....		__页至__页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__页)
	审核项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页至__页
.....		__页至__页
序号	评分响应条件		索引目录(__页)
	评分方法(根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逐条响应位置	
			__页至__页
			__页至__页
			__页至__页
.....		__页至__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1 “★”号指标索引表（如有）

序号	“★”号指标要求	投标人响应内容	是否满足（填是或否）	索引目录(页码)
1				__页至__页
2				__页至__页
3				页至页
.....	页至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2 “#”号指标索引表（如有）

序号	“#”号指标要求	投标人响应内容	是否满足（填是或否）	索引目录(页码)
1				__页至__页
2				__页至__页
3				页至页
.....	页至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投标函

(本表必填)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招标采购）_____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代表投标人（投标人的名称）_____，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我方同意，如果开标一览表（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或有矛盾的，以开标一览表（开标记录表）为准。

2、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投标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本公司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司已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官方渠道进行全面自查确认：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自本投标文件提交之日起，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真实有效的。

5、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7、如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按采购人要求向其提供与“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且加盖企业公章的纸质文件。

8、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10、如果本项目要求提供样品的，在评标结束、接到贵方通知后两周内，我方到指定地点收回样品，逾期未能收回的样品，视作放弃，可由贵方自行处置。

11、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12、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上海政府采购网”电子招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投标人名称： _____ ;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 邮政编码： _____

投标联系人： _____ ; 移动电话：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 联系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资格声明函

（本表必填，未按要求完整提供的，作响应无效处理）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响应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已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法定途径，全面自查确认：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4、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表必填，未按格式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致：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职务）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此处粘帖：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
(有照片的一面)

此处粘帖：

被授权人身份证清晰扫描件或复印件(有
照片的一面)

5、投标人基本情况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致：上海市黄浦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基本情况如下：

1) 投标人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4) 公司性质：_____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

6) 注册资本：_____

7)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_____万元。

8) 上一年度税收缴纳金额：_____万元。

9) 上一年度社保缴纳金额：_____万元。(另行附表)

10) 上一年度社保缴纳人数：_____人。

11) 现有从业人数情况：本单位现有从业人员总数：_____人，

其中：在职：_____人，聘用：_____人；具有高级职称：_____人，中级职称：_____人，初级职

称：_____人，其他：_____人。

正在实施的项目一览表(可另行附表)

内容	业主	日期	配备从业人员数	合同金额

12)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6、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凡未按“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所划的所属行业填写或填写错误的，一律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本项目的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所属行业填写或填写错误的，本项目不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对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划分标准为：**（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5、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成交结果将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若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注：

(1) 上述“从业人员数量”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2) 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3) 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函所附说明，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本声明函无需盖章及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8、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黄浦区政务云（信创）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服务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期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

- 1、总价应包括各项费用，即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 2、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8.1、投标报价分类汇总和明细表

(所提供的表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8.1.1、投标报价分类汇总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内容	单价(元)	数量(单位)	小计(元)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					
.....					
.....					
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投标人应按照《项目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报价分类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8.2、投标报价明细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一、设备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型号	规格	单价（元）	数量	小计	原产地
合计（元）：							

二、安装报价明细表：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价（元）	数量	小计	原产地
安装调试费（元）：					
合计（元）：					

三、安装到位的其他费用明细表

费用名称	小计（元）
备品备件价格	
易损件价	
专用工具价	
技术服务费	
校验培训费	
运输费	
保险费	
其他费用	
.....	
合计（元）：	

注：明细表所有价格均使用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项目编号：310101000250508108944-01241360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8.3、其他费用报价明细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其他费用				
报价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 (2) 投标人应按照《项目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 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 (4) 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投标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8.4、备品备件报价明细表（如有）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备品备件配置要求	品牌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价格

备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 (2) 本表为备品备件单价。
- (3) 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投标人须提供买方质量保证期内用随机备品备件清单及价格。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8.5、免费保修/维护期外的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投标人需说明服务范围和内容，收费标准及零部件价格，与现行市场价的收费标准的对比

序号	服务内容或零部件名称	具体描述	市场价	政府采购价	优惠率	备注
1	上门费					
2	检查费					
3	保养费					
.....					
	零部件 1					
	零部件 2					
	零部件 3					
					
	零部件 n					

注：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但必须包含上述因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8.6 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工作界面	内容明细	工时（人/月）	价格
开发部分			
测试部分			
培训部分			
.....			
合计（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9、配套设备响应情况表

9.1 安全部分服务所需配套设备(或软件)清单

(投标人所提供设备的数量不少于此表要求)

序号	区域	设备类型	数量	投标人响应情况	备注
1	边界安全 政务外网区	出口防火墙	2 台		
2		出口入侵防御系统	2 台		
3		流量探针	1 台		
4		威胁分析系统	1 台		
5		WEB 应用防火墙	2 台		
7		日志审计系统	1 台		
8		安全隐患感知系统	1 套		
9		APT 攻击预警平台	1 台		
10		边界安全 互联网区	Web 应用深度防护	1 套	
11	APT 攻击预警平台		1 台		
12	出口防火墙		2 台		
13	出口入侵防御系统		2 台		
14	流量探针		1 台		
15	威胁分析系统		1 台		
16	WEB 应用防火墙		2 台		
17	日志审计系统		1 台		
18	安全隐患感知系统		1 套		
19	服务工具	漏洞扫描系统	1 套		
20		代码审计系统	1 套		
21		堡垒机（平台侧）	1 套		
22		堡垒机（租户侧）	1 套		
23		密码服务区防火墙	2 套		
24		管理区防火墙	2 套		
25	安全交换区	网闸	2 台		
26		数据安全交换系统	2 台		
27	租户安全 云安全软件	云安全管理平台	1 套		
28		防火墙	8 租户安全 防护		
29		入侵防御系统	8 租户安全 防护		
30		WEB 应用防火墙	8 租户安全 防护		
31		主机防病毒软件	185 套		
32		数据库审计系统	8 租户安		

序号	区域	设备类型	数量	投标人响应情况	备注
			全防护		
33		网页防篡改系统	1 套		
34	基础资源池	安全服务虚拟化资源池	1 套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9.2 云密码服务软硬件清单

（投标人所提供设备的数量不少于此表要求）

序号	设备/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投标人响应情况	备注
1	密码服务平台	套	1		
2	安全认证网关服务	套	10		
3	签名验签服务	套	10		
4	可信密码服务	套	8		
5	时间戳服务	套	2		
6	安全加密存储服务	TB	5		
7	SSL VPN	套	8		
8	密码服务超融合资源池	套	1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0、技术偏离表

(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指标及功能要求逐项响应。无任何具体技术要求的服务类项目无需填写)

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的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	详细说明

备注：

- 1. 表格填写要求：按照本项目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真实回应，表格中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满足。
- 2. 以上表格中“详细说明”一栏应如实填写正、负偏离的详细内容。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1、项目组织实施进度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报)

序号	项目名称	执行起始时间	备注（负责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2、详细岗位设置表（劳动力配置计划）（如有）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工作范围和 内容	班次	工作时间	岗位	每班人数	合计人数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13、相关证书一览表

(按项目要求填写，并提供证书清晰扫描件加盖企业公章)

序号	获得时间	证书名称	签发机构或个人	证书号	有效期	在标书中的页码
1						
2						
3						
4						
5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4、拟从事本项目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表格填报)

(1) 项目负责人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一寸照
毕业院校和专业			执业资格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从事物业管理 工作年限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政治面貌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成绩、荣誉： 主要工作特点、优势： 在管其他项目： 在本项目中的主要工作安排： 每周在本项目现场工作时间：						
更换项目经理的方案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前提和客观原因：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原则：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达到的能力和资格：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本项目管理服务的工作方案：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 主要服务人员名册

(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更改)(项目如分包, 请标明包件号)

填报单位(公章): _____;

第_____页;共_____页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工种	姓名	年龄	政治面貌	有无违法 刑事 记录	学历	技术 职称	进入 本单 位时 间	在本 行业 从事 年限	持何 资格 证书	证书 复印 件序 号	与本 单位 劳动 人事 关系
.....

填报人: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注:

- 1、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满足填报需要, 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报必须完整, 表格中应包括投标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资料。
- 2、投标供应商严格按照劳动法规定, 与录用所有人员签订正式合同。
- 3、特殊岗位的人员应附上岗位资格证书复印件。

15、各类方案，自我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投标人所提供的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6、相关案例一览表

【近三年来类似业绩一览表，需附合同清晰扫描件，合同包括关键页】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物业类型	项目概述	合同号	证明人	在标书中的页码
1							
2							
3							
4							
5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7、承诺函

(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致：上海市黄浦区数据局（上海市黄浦区信息化委员会）：

针对本次项目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本公司特作以下承诺：

1) 本公司应负责与政务云平台服务商进行主动对接，与已有的云资源、安全、密码资源平稳割接，降低对在用系统的影响，并承担对接和割接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割接过程中，如由于本公司疏漏懈怠，导致在用系统的服务中断，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向本公司索赔。

3) 为保障业务连续性，本公司应在本项目合同签署后 15 个工作日内，全量提供招标需求中所列出的服务要求。

3) 本公司在安全和密码支撑平台提供服务后 3 个月内，通过密码测评服务，并取得证书，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4) 服务内容中涉及的关键安全及密码软硬件设备（出口防火墙、应用防火墙和密码服务产品），本公司提供设备生产商技术人员驻场服务。驻场点：采购人办公点。驻场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

5) 服务期内如涉及安全和密码相关管理和技术标准的变化，本公司承诺按采购人要求调整软硬件配置，确保所提供服务的合规性。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